

# 河南省广播电视局文件

豫广发〔2021〕72号

---

## 河南省广播电视局关于进一步加强 专业电视频道建设管理的实施意见

各省辖市、济源示范区文广旅局，河南广播电视台、河南广电传媒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电视频道，是指以制作播放具有特定内容定位、满足特定观众或观众特定需求的节目为主的电视频道，是广播电视媒体的重要部分。近年来，我省专业电视频道在服务我省经济社会建设、丰富群众精神文化生活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但也存在着专业节目播出量不够、专业频道不专业等问题。为适应新形势新要求，切实加强专业电视频道建设管理，根据国家广播电视总局《关于推动新时代广播电视播出机构做强做优的意见》《关于进一步加强专业电视频道建设管理的意见》等文件精神，现就进一

步加强我省专业电视频道建设管理提出如下实施意见。

## **一、总体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中央关于宣传思想工作的部署要求，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始终坚持党管媒体，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把社会效益放在首位，严格落实意识形态责任制，牢牢把握正确的政治方向、舆论导向和价值取向，大力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唱响主旋律，弘扬正能量，努力制作播出更多优秀专业电视节目，自觉担当起举旗帜、聚民心、育新人、兴文化、展形象的使命任务。坚持贯彻新发展理念，积极适应媒体深刻变革和分众化、差异化传播新趋势，着眼于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新期待，切实转变发展方式，着力规范设置、优化结构、精减精办、融合创新，实现由数量规模增长为主向质量效益提高为主转变，走高质量创新性发展之路。坚持稳中求进、守正创新，从实际出发，强化统筹兼顾、因地制宜、分类指导，确保各项工作稳步推进。

## **二、严格规范专业电视频道设置管理**

1.坚持综合频道（新闻综合频道）为主、专业频道（包括专业付费频道）为辅方针，河南广播电视台、省辖市广播电视播出机构要强化综合频道的主导地位，严格专业频道设置开办的条件、要求和准入管理，促进频道结构布局进一步优化。

2.坚持从实际出发、量力而行原则。设置开办专业频道应具

有充分的必要性、可行性，具备相应的技术设备、专业人员、资金来源和专业节目制播能力等保障。

3.精简精办专业频道。要按照国家广播电视总局明确严控专业频道总体数量的要求，原则上不再新增专业频道。现有河南广播电视台、省辖市级广播电视播出机构开办的专业频道要进一步优化、压缩、调整和规范，县级广播电视播出机构不得开办专业频道。

4.强化专业频道节目定位。严格按照国家广播电视总局批准的节目定位要求制播节目，不得擅自变更频道名称、呼号，不得随意更改节目定位。设置开办专业频道要突出差异化、体现多样性、避免同质化，同一广播电视播出机构内不得设置类型相同的专业频道。河南广播电视台和郑州市广播电视台的专业频道设置要立足自身优势，注重差异化发展，切实避免同质化。

5.调整公共频道现有政策。县级广播电视播出机构在省、市级台公共频道插播电视节目的政策不再执行。具备条件的县级播出机构可开办一套广播节目和一套电视节目，名称分别为“综合广播”“综合频道”。河南广播电视台、省辖市广播电视台可申请将公共频道撤销或调整为具有本地特色的专业频道，并按规定程序报广电行政部门审批。

### **三、进一步提高专业节目播出比例**

1.专业频道编排播出的节目内容及数量比例，要强化专业性要求，突出专业特色。各专业频道的专业节目日播出时长不得低

于该频道节目日播出总时长的60%，其中晚上19点至21点专业节目播出比例不得低于70%。复合型频道（具有两种或以上专业定位的专业频道）要科学合理调配各类型专业节目播出时段和播出比例。

2.新闻、纪实、购物等专业频道的专业节目比例一般应达到100%。少儿频道要播出以少年儿童为主要服务对象、适宜少儿收看的节目。

3.除影视类频道外，其他专业频道原则上不得播放与专业内容无关的电影、电视剧。

4.对付费频道的专业节目要求包括播出比例要求，严格执行现行规定。

5.专业频道播放广告须严格遵守国家关于广告播放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要求。专业频道播放公益广告计入各频道的专业节目时长。付费频道、购物频道不得播出商业广告。

#### **四、增强专业节目制作能力**

1.提高专业节目制作水平。办好专业电视频道的关键是不断增加专业节目的储备和供给。广播电视播出机构要通过内部资源发掘，优化提升专业节目自制数量和质量。要结合节目创新创优和国家广播电视总局少儿精品专项、国产动画发展专项、国产纪录片专项等重点项目以及省广播电视局相关扶持项目的实施，大力推动优秀专业节目的创作生产。要积极争取相关部门政策、资金、信息、人才等方面的支持，不断丰富专业节目资源。

2.壮大专业节目制作经营。认真贯彻中央关于深化广播电视制播分离改革的要求，引导推动广播电视播出机构深化体制机制改革，整合内部资源，依法依规组建台属台控台管的节目制作经营公司，解放节目制作经营生产力。支持符合条件和国家产业政策的节目制作单位依法合规发行上市融资。

3.改进专业节目运作机制。结合频道制管理改革，积极探索专业节目栏目工作室制，强化专业节目团队化运作，打造更多有竞争力影响力的优秀专业节目栏目品牌。

4.推动专业节目的社会化制作。鼓励专业节目领域各种形式的跨地区联合、合作，培育发展专业节目制作基地和产业园区，规范发展专业节目协会、联盟和专业节目论坛、节展等，促进专业节目投资生产、版权保护与交易流通。

## **五、加快高清化融合化发展**

1.加快专业电视频道高清化转换。认真贯彻中央部署和国家广播电视总局规划要求，牢牢把握媒体融合发展、文化与科技融合发展大趋势，加快专业电视频道高清化转换进度，增强高清、超高清专业节目制作播出和传输覆盖能力建设，提升专业频道节目品质，增强传播效果。

2.支持专业电视频道应用高新科技。对有条件的广播电视播出机构调整开办纪录、影视、体育等超高清专业频道，以及调整开办基于5G、人工智能等新技术提供新内容、新服务、新体验的专业频道，给予政策、资金上的必要支持。

3.协同推进专业频道建设与媒体融合发展。广播电视播出机构要通过精简精办专业频道、优化资源配置，把更多的资源和精力投入到融合发展上。要借助新媒体优势，创新思维理念、内容产品、传播运营和体制机制，积极推进专业电视节目、栏目、频道融合发展，提升网上传播能力，增强综合效益和影响力。

4.自2020年后，不具备整频道高清制播能力和条件的专业电视频道，将按照国家广播电视总局要求逐步关停。

## **六、改进专业频道管理机制**

1.开展考核评价工作。坚持从实际出发，根据专业频道、专业节目的不同特点和规律，结合专业性、思想性、创新性、满意度、竞争力、融合力等指标，科学合理地组织开展专业电视频道综合评价，形成正确的工作导向、效益导向和发展导向。

2.健全优胜劣汰机制。积极支持内容导向正确、专业特色鲜明、节目质量高、综合效益和影响力大的专业电视频道深化改革，扩大覆盖，创新运营，进一步做优做强。对公益属性突出的专业电视频道给予倾斜扶持。对严重偏离频道定位、内容导向不正、节目质量低劣、综合效益低下，或不具备开办条件和能力的专业电视频道，依法依规坚决实施退出。

3.加强专业频道监管。各级广电行政部门要坚持主管主办和属地管理原则，加强对辖区内广播电视深化改革工作的指导，加强对播出机构专业电视频道的规范管理，严格执行专业电视频道设置开办、节目制播、传输覆盖、运营管理的各项法律法规和政

策要求，坚决查处各种违法违规问题，切实维护广播电视正常传播秩序，大力促进专业频道健康有序发展。各级广播电视播出机构要认真贯彻落实国家广播电视总局、省广播电视局的意见和要求，按照提质增效、精简精办的总体原则，对现有电视频道进行全面梳理，研究制定本单位加强专业电视频道建设管理的具体方案，积极稳妥、分步推进。相关方案、工作进展和意见建议等要及时报省广播电视局。工作中涉及具体频道的调整、合并、撤销及其他重大改革事项等，均须按规定程序报批。



2021年8月3日

